

证券代码：874429

证券简称：华甸防雷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浙江华甸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0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黄会忠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浙江华甸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浙江华甸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合法合规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，董事会编写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工作情况，组织编写了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分别为：2025-011、2025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司 2025 年的经营计划和目标，结合公司经营
状况及财务情况，公司拟定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的需要，为了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4
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
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公司 2024 年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等情况出具了天健审〔2025〕502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宋小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份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

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理财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1.1 提名黄会忠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

1.2 提名宋小惠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

1.3 提名刘昌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

1.4 提名章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

1.5 提名黄鹏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（2022 年 5 月 6 日至 2025 年 5 月 5 日）即将届满，公司依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，本届董事会对董事候选人进行提名，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公司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华甸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华甸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